

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。
-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：8,000 万元。
-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：广发银行“幸福理财”幸福添利（6 个月）周期型开放式人民币理财计划第 1 期。
- 委托理财期限：2021 年 05 月 25 日- 2021 年 11 月 25 日。
- 履行的审议程序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不超过 6 亿元短期存量闲置资金，购买流动性好，风险较低的理财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。在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，期限不超过一年。

一、本次委托理财概况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，降低财务费用，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情况下，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或结构性存款等低风险产品。

（二）资金来源

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。

(三)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| 受托方名称 | 产品类型 | 产品名称 | 金额(万元) | 业绩比较基准 | 预计收益金额(万元) |
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广发银行 | 银行理财产品 | 广发银行“幸福理财”幸福添利(6个月)周期型开放式人民币理财计划第1期 | 8000 | 3.5%-4% | 140-160 |
| 产品期限 | 收益类型 | 结构化安排 | 参考年化收益率 | 预计收益(如有) |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|
| 6个月 |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| 无 | / | / | 否 |

(四)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

1、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委托理财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且流动性好、风险可控、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投资产品。

2、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，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3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4、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认购了广发银行理财产品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

| | |
|----------|--|
| 产品名称 | 广发银行“幸福理财”幸福添利（6 个月）周期型开放式人民币理财计划第 1 期 |
| 产品类型 |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|
| 认购金额 | 8,000 万元 |
| 业绩比较基准 | 3.5%-4% |
| 产品起始日 | 2021 年 05 月 25 日 |
| 产品到期日 | 2021 年 11 月 25 日 |
| 预期收益计算方式 | 产品单位份额净值=理财产品净资产/产品总份额 |

(二)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

本理财产品所募集的资金将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、权益类资产、金融衍生品等以及投资于以上范围的信托计划、券商资产管理计划、期货资产管理计划、保险资管计划、证券投资基金和基金专户理财等金融市场工具；其中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净资产的 80%。

(三) 风险控制分析

1、公司严格筛选发行主体，选择信誉好、合规性高、资金安全保障力强的发行机构。

2、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，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，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3、独立董事、监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，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门机构进行审计。

4.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，及时披露具体投资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。

三、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

受托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。受托人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，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与受托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公司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：元

| 项目 | 2019 年 12 月 31 日 | 2020 年 12 月 31 日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资产总额 | 7,065,891,995.34 | 7,266,329,106.98 |
| 负债总额 | 2,962,134,497.41 | 3,084,555,321.97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| 3,966,474,836.88 | 4,040,821,211.23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| 261,250,931.49 | 148,357,618.47 |
|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| 670,830,966.51 | 860,343,669.81 |

（二）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2.45%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金额为 8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（2020 年 12 月 31 日）货币资金 1,221,969,714.42 元的比例为 6.55%，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1.10%，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，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。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投资收益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。

（三）会计处理方式

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，公司委托理财产品列报于资产负债表中“其他流动资产”，理财收益计入利润表中“投资收益”，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尽管公司本次现金管理购买了风险较低、流动性好的产品，属于较低风险投资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、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

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六、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

2021年4月28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不超过6亿元短期存量闲置资金，购买流动性好，风险较低的理财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。在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，期限不超过一年。

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为实现部分闲置资金的收益，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符合公司的财务状况，不会造成公司资金压力，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并能够提高公司部分闲置资金的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因本次议案审议的金额未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%以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

金额：万元

| 序号 | 理财产品类型 | 实际投入金额 | 实际收回本金 | 实际收益 |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 |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| 10,000 | 10,000 | 194.7945 | 0 |
| 2 |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| 10,000 | 10,000 | 10.1111 | 0 |
| 3 |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| 10,000 | 10,000 | 123.2876 | 0 |
| 4 |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| 10,000 | - | - | 10,000 |
| 5 | 固定收益类公募产品 | 10,000 | 10,000 | 94.6598 | 0 |

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
| 6 |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| 8,000 | | | 8,000 |
| 合计 | | 58,000 | 40,000 | 422.8530 | 18,000 |
|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| | | | 10,000 | |
|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/最近一年净资产 (%) | | | | 2.39 | |
|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/最近一年净利润 (%) | | | | 2.78 | |
|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| | | | 18,000 | |
|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| | | | 42,000 | |
| 总理财额度 | | | | 60,000 | |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26日